

## 广东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201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	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	省编办	印发《广东省推行市、县政府工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工作方案》，推动市县编办公布所属工作部门权责清单。	2015 年 12 月
2	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	省财政厅	1.做好 2015 年省级政府总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	经省人大批准 后 20 日内
			2.督促省直部门做好 2015 年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	本级财政部门 批复后 20 日内
			3.督促并定期通报各地市财政信息公开情况。	2015 年 6 月开始
			4.按照财政部要求做好预算绩效信息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政府采购信息等其他财政信息公开工作。	待国家出台具 体指导意见后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3	推进保障性住房、公积金管理及房屋征收信息公开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1.公开各地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及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项目信息,并建立动态更新台账。	2015年6月
			2.检查各地住房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并予以公布。	2015年10月
			3.督促各地公开保障性住房分配和退出信息。	全年工作
			4.通报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运行情况。	2015年6月
			5.定期督查全省各地工程质量治理行动开展情况并予以公布。	2015年6月、12月
			6.制定我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明确公开的具体内容、方式、时限及督查办法。	2015年6月
			7.组织召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信息公开工作座谈会,交流情况、总结经验。	2015年6月
			8.检查全省各地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并予以公布。	2015年12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4	推进土地供应及征地信息公开	省国土资源厅	<p>1.继续做好土地供应计划、出让公告、成交公示及土地供应结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上述信息全部上报省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并同步在中国土地市场网和省土地市场网公布。</p> <p>2.推进市、县全面实行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建立网上交易平台,及时发布土地出让公告、交易流程、交易结果等信息。</p> <p>3.指导督促各地进一步完善政府网站征地信息专栏,并逐步将1999年1月1日后批准征地的信息纳入专栏向社会公开。</p> <p>4.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微博、微信等多种载体,进一步健全土地供应及征地信息主动公开渠道。</p>	全年工作
5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	省发展改革委	公开省级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批复情况、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情况、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情况、企业投资项目核准情况以及投资项目招标方式核准情况等。	审批或核准后两个工作日内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6	做好社会保险信息公开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1.完善社保信息披露模板，规范内容、形式和要求，督促各地人社部门在政府网站社保信息公开专栏公开本地区上一年度社保信息。	2015年5月
			2.发布广东社会保险白皮书，公布我省社保运行情况。	2015年8月
7	深化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	省卫生计生委	1.在省卫生计生委公众网公布现行中央、军队、武警、省属驻穗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	2015年6月
			2.督促全省医疗机构全面公开医疗服务收费明细信息。	全年工作
			3.在省卫生计生委公众网发布上个月全省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总体情况信息。	每月
			4.在省卫生计生委公众网发布重大及以上级别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	每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8	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	省民政厅	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的信息公开。严格执行各项救助的审核审批公示制度,及时公示入户调查、民主评议和审核结果等信息,并对救助对象的家庭成员、经济状况、救助金额等情况实行长期公示。	全年工作
9	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	省教育厅	1.根据国务院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全面深化高校招生“阳光工程”,落实高校招生信息“十公开”要求,推动我省高校重点做好信息公开专栏招生考试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扩大招生信息公开范围。	全年工作
			2.在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教育部及我省普通高校考试招生相关政策,公布在粤开展基于高考基础上综合评价招生录取模式试点招生高校招生章程(实施办法)。	2015年5月
			3.督促高校在招生考试信息公开专栏公布本年度招生章程、招生计划以及自主招生办法、考核程序和录取结果。	2015年6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9	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	省教育厅	4.公开招生咨询渠道及录取结果查询、投诉、申诉和举报渠道。在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高考填报志愿时间和办法、录取各阶段时间安排以及各批次普通高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2015年6月
			5.在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名单和高考加分考生资格名单。督促高校在信息公开专栏招生考试信息栏目公开本校相关特殊考生资格名单和录取要求。	2015年6月
			6.在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高考各科类、各分数段的考生人数,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招生院校文理科各批次第一次投档分数线和投档人数,生源不足院校调整分数线,各科类未完成招生计划院校缺额情况和在库考生各分数段的考生人数,以及志愿征集办法。	2015年8月
			7.督促高校在招生考试信息公开专栏公开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以及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情况。	2015年9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9	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	省教育厅	8.推动各高校在本单位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中向社会公开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总额和分项数据。	预决算批复后10日内
10	推进国有企业信息公开	省国资委	1.研究制定《广东省国有企业财务信息公开指导意见》，明确公开范围、内容、程序、工作要求等。	待国务院国资委下发《中央企业信息公开工作指导意见》后
			2.公开国有企业主要财务汇总指标、整体运行情况、业绩考核结果等信息。加大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改革重组、企业负责人职务变动及国企招聘等信息公开力度。参照有关监督机构及上市公司监事会信息披露的做法，公开监事会对国有企业监督检查情况。	
11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省环境保护厅	1.公开大气质量实时监测信息、城市空气质量季报与排名。	全天候 24 小时发布；每季度首月底
			2.每季度发布全省 54 条重点河流月度水质状况。	每季度首月 25 日前
			3.公开污染物减排项目及减排考核结果。	2015 年 6 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1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省环境保护厅	4.全面公开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信息。	2015年6月
			5.发布全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饮用水源地水质月报、江河水质周报月报以及近岸海域水质信息。	上半年发布上一年度公报；每月10号前发布上月的饮用水源地水质月报；每周一下午发布上周的水质周报；每月5号发布上个月的江河水质月报；每年4月底、8月底、10月底前向社会发布全省枯、丰、平水期近岸海域水质监测信息；每季度首月底前发布上季度入海河流入海断面和日排放量100立方米以上的直排海污染源（及排污沟、渠）水质监测信息。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1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省环境保护厅	6.推进核与辐射安全信息公开,重点公开核电厂与辐射安全审批信息和辐射环境质量信息。推进核电站周围辐射环境监测信息公开。	全年工作
			7.按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环发〔2013〕74号)有关要求,进一步梳理和细化总量控制、环境监测、污染防治、环境监察、环境应急等内设部门的任务分工,采取“地市公开、省级链接”的模式,依时依程序主动公开环境监管信息。	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8.加大环境执法检查依据、内容、标准、程序和结果公开力度,及时公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查封或扣押决定(含延期决定、解除决定),限制生产或停产整治决定(含延期决定、解除决定)等行政命令或行政强制手段信息。	决定作出或相关信息更新后20个工作日内
			9.公开群众举报投诉重点环境问题处理情况,重点公开确定挂牌督办的重点环境问题、督查情况、挂牌督办验收结果。	全年工作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1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省环境保护厅	10.及时公布突发环境事件应对情况及调查结果,严格落实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公开的有关制度。	全年工作
12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	<p>1.做好各类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公开,及时发布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和化妆品抽样检验信息,违法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广告公告、认证公告和证照注销公告,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信息。</p> <p>2.做好重点领域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及时发布专项整治情况、企业信用信息、产品召回信息、食品药品安全事件以及行政处罚案件信息。</p> <p>3.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和新闻通气会,发布相关食品药品安全信息。</p>	全年工作
13	推进社会组织、中介机构信息公开	省民政厅	在省社会组织信息网公开省本级社会组织法人单位基本信息,并实现查询功能。	2015年6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4	做好安全生产信息公开	省安全监管局	<p>1.继续做好重大事故报告在政府网站全部全文公开工作,督促指导各级安全监管部门公开较大事故和一般事故调查报告。</p> <p>2.督促负有安全行政许可任务的各级安全监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布行政许可相关信息。</p> <p>3.加大对严重忽视安全生产的企业、性质严重的非法违法行为和可能酿成重特大事故安全隐患的曝光力度。</p> <p>4.结合安全生产执法年工作,加强对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例的公开。</p> <p>5.督促各级安全监管部门加强和消防、交通、气象、三防等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强相互支持配合,逐步建立完善预警预防信息发布和事故应急处置救援信息公开机制,扩大预警预报受众范围。</p>	全年工作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5	做好就业信息公开	省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厅	1.收集整理最新就业创业政策法规文件，并通过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网站、广东就业网和广东人社微信平台公开。	全年工作
			2.通过广东就业网等网站发布全省现场招聘活动和网络招聘、企业招聘岗位、就业见习岗位等信息，提供就业资讯服务。	
			3.指导各地完善创业服务体系，及时发布创业扶持政策、办事流程、创业信息、服务资源等信息。	
			4.通过省内主流媒体，每季度向社会发布市场供求和企业用工情况。	每季度结束后 20日内
			5.通过广东就业网定期发布《月度统计概要》、《全省就业失业动态监测简报》。	每月（季度）结束后 15-20日内
16	做好财政审计信息公开	省审计厅	加大对省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重大投资项目、重点民生资金项目等审计结果的公开力度，及时公开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捐赠款物募集使用和管理、广东省对口支援新疆发展资金和项目、世界银行贷款项目、亚洲开发银行赠款项目等审计结果公告。	根据审计项目 进展及时发布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7	做好科技管理和项目经费信息公开	省科技厅	1.进一步完善广东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实现科技管理和项目经费分配的全流程信息化管理。	2015年12月
			2.在省网上办事大厅、省财政资金管理平台、省科技厅网站、阳光政务平台同步公开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申报情况、分配方法、分配结果等信息。	全年工作
18	做好价格收费信息公开	省发展改革委	1.公开《广东省定价目录》修订版以及我省已放开取消的价格事项清单和进一步放开取消的价格事项清单。	待国家批复后
			2.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及时更新
			3.根据价格管理权限,及时在我委门户网站公开相关政策及价格标准,同时通过省内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全年工作
			4.及时更新教育收费、《广东省医疗服务价格》信息。	
			5.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价格行政处罚决定书公示规定》做好价格行政处罚决定书公示工作。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19	做好信用信息公开	省发展改革委	依照《广东省公共信用信息资源目录(2014)》，通过“信用广东网”及时公开省直部门可公开信用信息。	全年工作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1.推动“公共信用信息目录”纳入到《广东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目录》。	全年工作
			2.依托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配合做好省直部门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工作。	
		3.加快推进电子政务畅通工程建设，拓展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覆盖范围，提升政务信息资源共享水平。	2016年底初步完成建设	
20	推进政府数据公开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开展政府数据开放试点，推动多个政府部门参与试点工作，初步建立政府数据信息资源开放机制。	2015年12月
21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省府办公厅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分级管理模式，加强数据交换共享，推进全省政府信息公开检索平台建设。	2015年8月
22	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	省府办公厅	完善省政府及其各部门规范性文件解读与问题回应制度，探索建设规范性文件解读回应平台。	2015年11月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落实单位	具体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23	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	省府办公厅	1.按照国办统一部署组织完成政府网站普查工作。	2015年8月
			2.加强政府网站业务培训,研究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	2015年11月
			3.研究起草政府网站考评办法,制订2015年度考评方案及考评指标。	2015年12月
24	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	省府办公厅	加强省、市、县三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的平台对接和信息共享。	2015年11月
25	做好信息公开统计和年报工作	省府办公厅	完成上、下半年全省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加强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	2015年7月; 2016年1月
26	在信息公开领域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省法制办	开展我省信息公开领域法律顾问工作需求情况调研,研究起草有关制度框架稿。	2015年12月
27	理顺政务公开工作关系,加强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实现政务公开、政府网站等工作归口管理	省编办	按照中央和省有关推进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建设的精神,进一步理顺政务公开工作关系、减少职能交叉,加强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完善职能配置和工作机制。	2015年12月
28	把信息公开纳入公务员培训科目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把信息公开纳入公务员培训科目,作为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对口培训等班次的培训内容。	2015年12月